

广东省公路事务中心

粤公养函〔2023〕277号

广东省公路事务中心关于梅州市梅县区省道 S332线 K71+870-K72+170段灾毁恢复 重建（重点水毁修复）工程方案 设计的审查意见

梅州市公路事务中心：

报来《梅州市公路事务中心关于梅州市梅县区省道S332线K71+860~K72+200段重点水毁修复工程方案设计的请示》（梅市路〔2022〕259号）悉。经现场核实并组织业内专业技术单位咨询研究，审查意见如下：

一、工程概况

省道S332线K71+870-K72+170段位于梅州市梅县区松口镇，长300m。受2022年汛期持续强降雨侵袭，路段左侧路堑边坡岩体发生崩塌。现状路况已严重影响途经车辆和当地人民群众正常的生产生活出行，急需实施灾毁恢复重建工程。

二、技术等级标准

所在路段为二级公路，设计时速60km，双向两车道，路基宽12m，水泥混凝土路面宽10.5m。本工程维持既有技术等级标准。

三、主要工程内容

削坡卸载，新建格梁锚杆、格梁锚索、主动防护网、拱形骨架、撒草籽和防排水工程。

四、路基工程

(一)原则同意K71+870-K71+990段左侧路堑边坡削坡卸载。具体如下：最大坡高48.5m，共设五级边坡，每级坡体最高10m；其中，第一、二级坡率1:0.75，第三、四级坡率1:1，第五级坡率1:1.25，每级边坡布设宽2m的平台。

(二)原则同意K71+870-K71+990段左侧路堑边坡的防护方案。具体如下：第一级坡面增设锚杆格梁+喷播植草；第二、三级坡面增设锚索格梁+喷播植草；第四、五级坡面增设拱形骨架+撒草籽。

(三)《路堑高边坡水毁修复设计平面图》中边坡坡率标注错误，应复核订正。

(四)原则同意K72+006-K72+035段左侧、K72+110-K72+170段右侧路堑边坡清除坡面浮土和危石后，采用SNS主动防护网防护。其中，K72+154-K72+170段右侧需对强风化岩层采用1:1削坡处理。

五、排水工程

(一)原则同意K71+870-K71+990段左侧、K72+006-K72+035段左侧、K72+110-K72+170段右侧路堑堑顶和平台采用C25水泥混凝土新建截水沟。鉴于截水沟设计深度不足，应在路基边坡平面图、立面图上补充标注其具体方位，根据实际计算工程量，分别编制相应的工程数量表。

(二)原则同意K71+870-K71+990段左侧路堑坡面采用M7.5浆砌片石新建混凝土边坡检修踏步。

(三)原则同意K71+870-K71+990段左侧路堑坡面新建仰斜式深层排水管。鉴于设计深度不足，应在相关方案设计文件中补充排水管具体方位、间距、长度等基础参数。

六、交通安全设施

应按照《道路交通标志和标线第4部分：作业区》(GB5768.4-2017)等业内规范标准，完善设计。

七、方案设计概算

上报推荐方案设计概算505.91万元，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(简称“建安费”)419.84万元。经审查，核减方案设计概算121.77万元，其中核减建安费77.22万元；核定工程方案设计概算384.14万元，其中建安费342.62万元。

八、资金来源

可依规向省申请省内普通省道灾毁恢复重建工程专项投资补助计划，其余差额资金由地方自筹。

九、工程管理

主要包括两方面如下：

（一）大力推动前期工作

请组织建设单位、设计单位按本审查意见，将工程起止范围统一为省道S332线K71+870-K72+170段，抓紧编制施工图设计文件，把牢设计质量关。同时，尽快开展其他相关前期准备，严格执行基本建设程序，认真实施工程质量、安全和造价管理。

（二）及时报送相关数据信息

请组织建设单位通过《广东省公路养护管理信息平台—普通公路养护专项工程管理子系统》，同步准确录入工程基本概况、设计审（查）批及实施进度等数据信息。

附件：梅州市梅县区省道 S332 线 K71+870-K72+170 段灾毁恢复重建（重点水毁修复）工程方案设计概算审查表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省交通运输厅，梅州市交通运输局。

广东省公路事务中心办公室

2023年6月2日印发
